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817)

總目： (60) 路政署
分目： (000) 運作開支
綱領： (4) 技術服務
管制人員： 路政署署長 (鍾錦華)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署方會加強路旁斜坡及快速公路的植物保養工作，當中有否檢討各區主要行人路喬木栽種方法的計劃，以保障路人安全？如有，目標和績效指標為何？

提問人：鄭松泰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22)

答覆：

在路政署負責維修的斜坡及快速公路範圍內，植物保養工作由路政署執行。為了確保公用道路安全，路政署定期進行樹木檢查工作，最少每6個月1次，並進行必要的樹木護養工作，例如修剪植物、防治蟲害、移除危險的樹木。

路政署進行斜坡改善工程時，會在合適情況下於斜坡上種植樹木。種植工作會按照「適當地方種植合適植物」的原則和相關種植指引進行，包括發展局轄下綠化、園境及樹木管理組發出的正確種植方法指引，以及土木工程拓展署公布的《Technical Guidelines on Landscape Treatment for Slopes》(土力工程處刊物第1/2011號)。舉例來說，路政署會修剪樹木，以保持行人路所需的最低通行高度，並且不會在斜度大於35度的斜坡上種植樹木。路政署會按照上述原則及指引，繼續致力確保公用道路安全。

- 完 -